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椰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5)

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

椰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1)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Tang Koon Fook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本公司執行董事Wong Yuen Lee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Wong Yuen Lee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Mohd Ibrahim Bin Mohd Nor拿督(提名委員會主席)及Eng Hup Tat先生)組成。

上述變動乃因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而作出，該等修訂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董事會相信，實施該等變動可增強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效益及多元化，並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的企業管治常規水平。

承董事會命
椰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Mohd Ibrahim Bin Mohd Nor拿督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Tang Koon Fook先生、Lee Sieng Poon先生、Yap Boon Teong先生及Wong Yuen Lee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Mohd Ibrahim Bin Mohd Nor拿督(主席)、LEE King Fui先生及Eng Hup Tat先生。